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会议由李军旗董事长主持召开，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并已就此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 号）。

二、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税务工作规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规范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税务工作，确保公司依法纳税，依据《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税务政策》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税务工作规划》。

三、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商业道德治理工作规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商业道德方面的治理水平，根据公司《企业社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商业道德治理工作规划》。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